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持續關連交易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i)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5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30日及2026年1月1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延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將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故本公司預期通函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6年2月9日或之前。

因需要額外時間大量印刷通函，本公司預期通函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2026年2月11日或之前。

代表董事會  
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廖丹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  
2026年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汪純健先生(總經理)、廖丹女士及凡展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群峰先生(主席)、呂文斌先生及馬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文江先生、王嘉奮女士及李琛女士。